

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簡報大綱

- 一、推動背景
- 二、綠色金融行動方案1.0及2.0推動重點及成效
- 三、國際發展趨勢與我國面臨的挑戰
- 四、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 (一)架構圖
 - (二)規劃重點
 - (三)重點推動措施說明
 - (四)執行方式及成效之衡量與檢討
 - (五)預期效益
- 附錄、方案3.0具體措施彙總表

一、推動背景

國際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

- 全球已有超過130個國家或地區宣示淨零排放的承諾

「綠色金融」為我國「2050年淨零排放路徑」十二項關鍵戰略之一

- 永續發展及淨零排放成為我國政策之核心目標
- 綠色金融機制為促成我國達成淨零排放核心政策之一環

企業、消費者、投資人日漸重視氣候變遷議題

- 臺灣企業深受國際產業供應鏈之影響
- 消費者及投資人ESG意識抬頭，帶動整體社會愈加重視永續議題

金融市場為推動淨零減排之關鍵助力

- 減碳已成為全球各國金融政策之重點
- 歐盟率先發展永續分類規則並透過金融資金支持永續經濟活動

二、綠色金融行動方案1.0及2.0推動重點及成效

綠色金融行動方案1.0及2.0推動重點

推動重點：

著重於鼓勵金融機構對綠能產業的投融資，以資金支持綠能產業的發展。

2017年

方案1.0

推動重點：

涵蓋環境、社會及治理(ESG)面向，鼓勵金融機構擴及至對綠色及永續發展產業之投籌融資，創新發展金融商品及服務，培育永續金融人才及促進ESG資訊揭露，推動金融機構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並持續接軌國際。

2020年

方案2.0

綠色金融行動方案2.0推動措施及成效

授信

- **推動獎勵方案**：截至2022年3月底，本國銀行對新創重點產業之「綠能科技產業」放款餘額約1.41兆元，較實施獎勵方案前(2016年9月)增加約4,296億元(成長44%)；截至2022年7月底，本國銀行對「綠電及再生能源產業」放款餘額為2.23兆元。
- **離岸風電融資**：截至2022年6月底，銀行業已完成簽約之離岸風電在地資金融資額度約3,481億元，另截至2022年7月底，本會核准保險業參與綠能產業之聯貸額度約233億元。

投資

- **鼓勵保險業資金投資綠色產業及金融商品**：截至2022年7月底，已核准保險業資金投資綠能電廠之核准投資金額約148億元，其中有2家壽險公司投資離岸風力發電廠，金額約42億元。
- **強化機構投資人落實責任投資**：已修正「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要求機構投資人將ESG議題納入決策流程，及提升盡職治理報告之ESG資訊揭露內容等。

資本市場 籌資

- **鼓勵發行與投資綠色債券**：櫃買中心已整合綠色債券、社會責任債券、可持續發展債券、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相關制度規範，建置永續發展債券專板。
- **發展可持續發展債券**：截至2022年8月底，綠色債券累計發行94檔，金額約2,586億元；可持續發展債券累計發行20檔，金額約746億元；社會責任債券累計發行9檔，金額約181億元。

人才培育

- **培育綠色及永續金融人才**：持續透過研訓院、證基會及保發中心等金融周邊機構辦理永續金融相關課程及研討會等。

綠色金融行動方案2.0推動措施及成效

金融商品發展

- **鼓勵發行綠色基金**：截至2022年7月底，國內投信事業已發行35檔ESG相關主題基金，規模約2,067億元。
- **鼓勵發展綠色保險商品**：截至2022年6月底，已有約13家產險公司參與離岸風電相關保險，累計保費收入約71.7億元，另產險公司已開發約22品項商業型農業保險，累計保費收入約8.6億元。

資訊揭露

- **發布本國銀行及保險業的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自2023年起，本國銀行及保險業應於每年6月30日前將氣候風險財務揭露相關資訊納入永續報告書或公布於公司網站。
- **擴大應編製永續報告書之上市櫃公司範圍**：新增納入實收資本額20億元以上未滿50億元之上市櫃公司，並自2023年適用。

審慎監理

- **推動金融業氣候變遷相關風險管理措施**：櫃買中心及產、壽險公會已修正相關自律規範，要求證券商及保險業辨識、建立及揭露氣候風險相關管理機制。
- **研議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及壓力測試之可行性**：已請銀行公會研擬風險管理實務手冊，以及建立氣候變遷壓力測試指引，以及研訂銀行業之氣候變遷壓力測試公版。

國際鏈結及誘因機制

- **簽署國際倡議及原則**：截至目前，我國計有18家金融機構簽署赤道原則，簽署家數在全球排名第一，並已有153家機構投資人簽署盡職治理守則。
- **規劃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第一階段以部分製造業、運輸與倉儲業、營造建築與不動產業3個產業作為初步研議對象。

三、國際發展趨勢

國際近期永續金融發展趨勢

- ✓ 國際金融組織響應2050年前實現淨零排放
- ✓ 推動氣候變遷風險管理，評估氣候變遷對金融穩定之影響
- ✓ 訂定綠色或永續經濟活動的標準，避免「漂綠」或「漂永續」
- ✓ 整合ESG及氣候相關資料，以利金融市場分析應用及評估風險
- ✓ 政府及產業合作推動淨零工作，加速綠色金融發展

我國推動綠色金融面臨的挑戰

- ✓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尚不充足，尤其非上市櫃公司部分
- ✓ 國內金融機構行業特性與規模大小不同，齊頭式管理有難度
- ✓ 「綠色」及「永續」概念未能明確化
- ✓ 金融業需要更細緻且易於取得之氣候及ESG資料
- ✓ 永續金融專業人才不足



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研議精進方向

四、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一)架構圖

1 願景

整合金融資源，支持淨零轉型

3 核心策略

1. 協力合作深化永續發展及達成淨零目標
2. 揭露碳排資訊，從投融资推動整體產業減碳
3. 整合資料及數據以強化氣候韌性與因應風險之能力

5 推動面向

佈局

資金

資料

培力

生態系

四、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二) 規劃重點

金融機構碳盤
查及氣候風險
管理

推展我國永續
經濟活動認定
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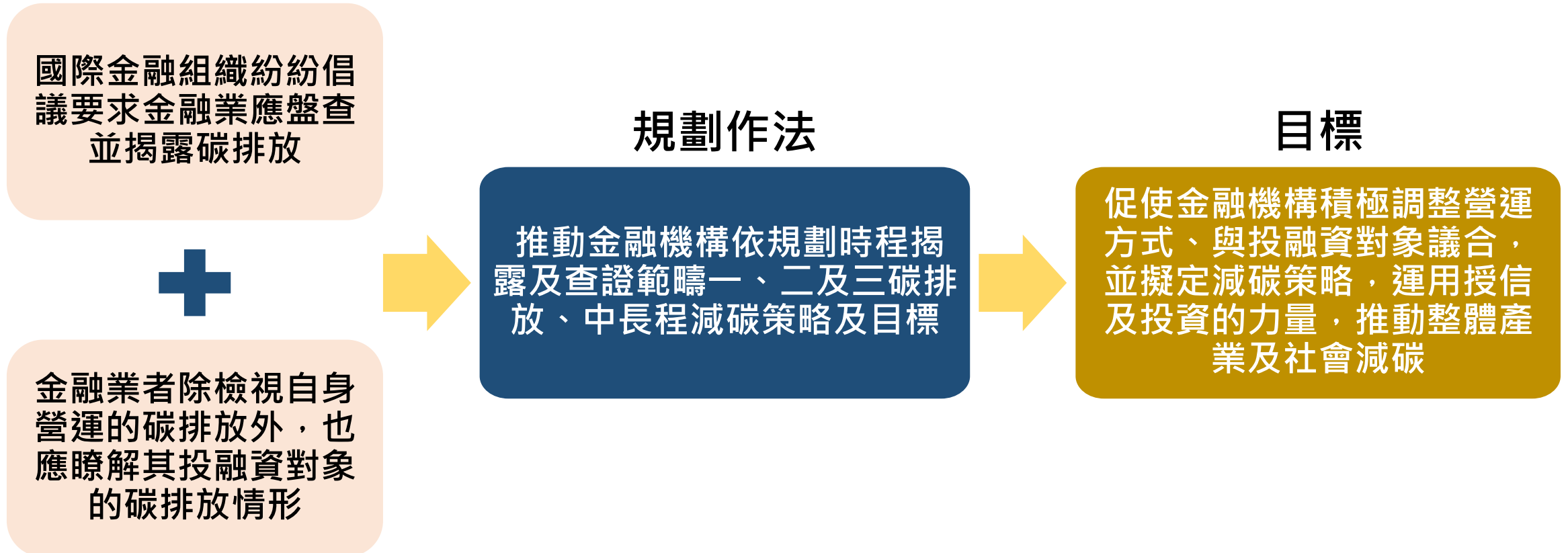
ESG及氣候
相關資訊整合

金融機構永續
金融專業訓練

建立合作機制
推動永續發展

四、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三)重點推動措施說明(1/5)--金融機構碳盤查及風險管理



四、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三)重點推動措施說明(2/5)--持續推動及發展我國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

規劃作法

- ✓ 發布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
- ✓ 研議第二階段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



規劃作法

- ✓ 鼓勵**企業**依據指引衡量方式，判斷其經濟活動「適用」及「符合」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之情形。
- ✓ 鼓勵**企業**可於年報、官網、永續報告書或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自願揭露其參考本指引之相關資訊。

規劃作法

- ✓ 鼓勵**金融機構**於相關自律規範中，對於金融業投融资或金融商品有對外標示「綠色」、「ESG」或「永續」等概念者，參考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進行投融资評估及決策、商品設計及與企業議合。
- ✓ 可以瞭解企業之經濟活動達成永續之情形，並有利與企業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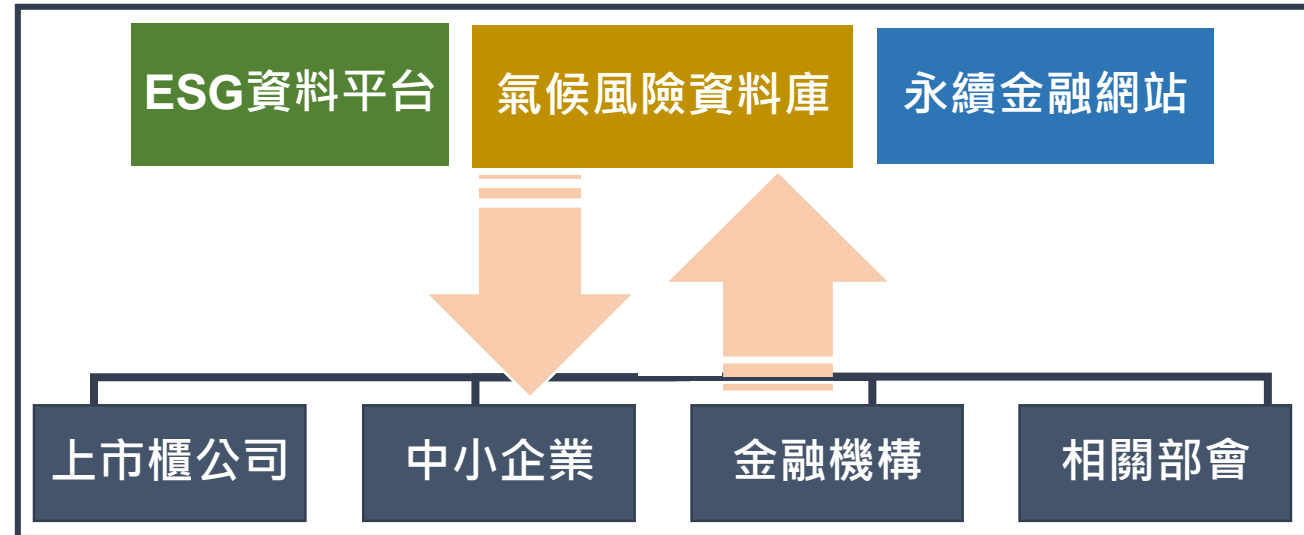
四、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三)重點推動措施說明(3/5)--整合ESG及氣候資料

擴大資料及數據應用，以利金融機構分析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並讓企業、利害關係人及投資人瞭解我國永續金融進展

ESG資料平台

- 由聯徵中心協助建置企業ESG資料平台
- 由證交所擴充上市櫃公司ESG資訊平台，整合資訊並研擬資料應用方式



氣候風險資料庫

- 與相關部會合作研議優化氣候變遷風險相關資料庫

永續金融網站

- 本會規劃建置永續金融網站，統整永續金融相關資訊等，可供國內外利害關係人瞭解我國ESG推動現況
- 保發中心統計相關承保情形及永續保險商品數據

四、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三)重點推動措施說明(4/5)--強化永續金融專業訓練

規劃永續金融相關證照

- ◆ 由金融相關研訓單位規劃辦理永續金融訓練課程及發給證照，培育金融業員工永續金融之專業能力

強化金融業董事、高階主管及一般職員永續金融相關訓練

- ◆ 於金融業自律規範中明定董事、高階主管及一般職員應接受氣候變遷相關之風險評估、因應做法及永續發展業務相關之訓練或課程

促進綠色及永續相關議題之社會溝通，落實永續金融之理念

- ◆ 將綠色及永續金融之知識與理念納入金融教育宣導，向社會大眾推廣及溝通永續金融議題，促進大眾對永續之重視

四、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三)重點推動措施說明(5/5)--協力合作促進交流，深化永續發展



四、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四)執行方式及成效之衡量與檢討

執行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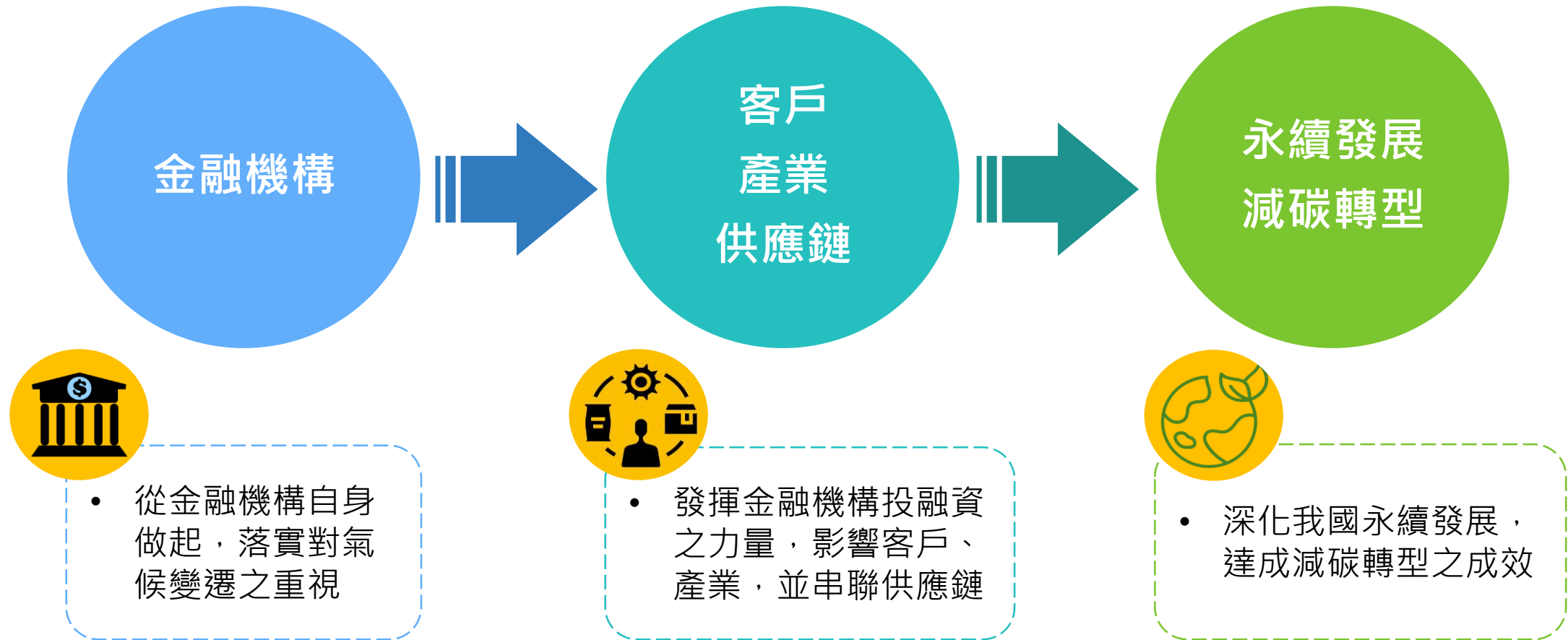
- 將結合相關部會、金融業同業公會、培訓機構、周邊單位及非營利組織等之力量，共同研議瞭解國際發展趨勢，並因應我國法制環境及產業發展，制定相關規範、指引或鼓勵措施等機制。

成效之衡量與檢討

- 每季定期檢討各具體措施之實施情形，並配合我國及國際發展，適時進行滾動式修正。
- 重要推動措施將納入永續金融評鑑之指標項目綜合評估，並將對評鑑結果優異之金融業者公開表揚。

四、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五)預期效益



附錄、方案3.0具體措施彙總表(1/2)

推動面向	措施數	推動措施
佈局	5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金融業揭露及查證範疇一及範疇二碳排放，訂定時程規劃。 2. 就金融業揭露及查證投融資組合財務碳排放(範疇三)，訂定時程規劃。 3. 參考科學基礎方法或國家2050淨零排放路徑等，就金融業者訂定範疇一、二及三中程及長程減碳目標與策略，提出時程規劃。 4. 推動個別金融業辦理氣候變遷壓力測試，並持續精進壓力測試模組。 5. 研議氣候風險之監控機制，彙整研提整體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分析報告。
資金	7項 (包含4項方案2.0持續辦理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布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並鼓勵企業自願揭露其主要經濟活動「適用」及「符合」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之情形，以及參考該指引擬訂與執行減碳及永續轉型之策略及計畫。 2. 於各金融業同業公會相關自律規範中訂定，對於金融業投融資或金融商品有對外標示「綠色」、「ESG」或「永續」等概念者，鼓勵其參考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進行投融資評估及決策、商品設計及與企業議合。 3. 研議第二階段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增加產業及其他環境目的之技術篩選標準)。 4. 積極推動「獎勵本國銀行辦理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放款方案」，協助綠色相關產業取得融資。(2.0持續辦理項目) 5. 鼓勵金融機構辦理永續發展領域之投、融資。(2.0持續辦理項目) 6. 鼓勵金融業投資我國綠能產業以及綠色債券等綠色金融商品。(2.0持續辦理項目) 7. 持續檢討及發展綠色債券市場，鼓勵綠色債券之發行與投資。(2.0持續辦理項目)

附錄、方案3.0具體措施彙總表(2/2)

推動面向	措施數	推動措施
資料	6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由聯徵中心協助建置企業ESG資料平台。 2. 由證交所擴充上市櫃公司ESG資訊平台。 3. 由保發中心統計因應氣候變遷之承保情形及永續保險商品之相關數據。 4. 與相關部會合作研議優化氣候變遷風險相關資料庫，供金融業運用並評估氣候相關風險。 5. 建置「永續金融網站」，彙整永續金融統計、相關規範、交流資訊、評鑑資訊等。 6. 研議將公司治理評鑑擴大為ESG評鑑。
培力	3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強化金融業董事、高階主管及一般職員永續金融相關訓練。 2. 規劃永續金融相關證照。 3. 將綠色及永續金融之知識與理念納入金融教育宣導，促進綠色及永續相關議題之社會溝通。
生態系	5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永續金融先行者聯盟。 2. 推動金融業共同組成金融業淨零推動工作群。 3. 辦理永續金融評鑑。 4. 研析國外永續評比機構監管機制，做為本會研議導入類似監理機制之參考。 5. 舉辦「綠色金融科技」之主題式推廣活動。